

專案質詢

8-8-13-0546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9 日印發

案由：本院許委員淑華，鑒於美國 FDA 首開先例，核准基改鮭魚端上桌及販售免標示，義美食品大聲呼籲我國政府應正視此問題；台灣現在應先釐清國內還有哪些有關國內食安管制措施踰越國際規範共同觀念與作法，進而經由充分與國內外消費者及貿易者對話和溝通，建立符合國際規則、更能夠化解內部爭議建立共識。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美國 FDA 首開先例，核准基改鮭魚端上桌及販售免標示，義美食品大聲呼籲我國政府應正視此問題；台灣近幾年相繼在處理美牛、美豬爭議、歐洲橄欖油事件以及日本輻射食品進口的方式，暴露出行政管理單位忽略國際規範及專業，讓政治及民粹凌駕專業並造成後遺症。
- 二、維護國人食安乃天經地義，但台灣是國際社會的一份子，在 WTO 的架構下，國際組織的成立宗旨，就是在維護食安並規範貿易行為，涉及產品標準或標準化的協定，根據 SPS 規定：「會員的食品安全措施應以國際標準為基礎，允許會員採取高於國際的標準，但必須通過科學正當性的檢驗或踐行風險評估程序」。台灣處理狂牛症貿易爭議超越「世界動物衛生組織」，豬肉添加劑的規範超越「國際食品法典委員會」，雖然國際規範允許個別國家採取高於國際標準的作法，但是要有科學證據與風險評估程序作為基礎。
- 三、當全球各地都在積極洽簽自由貿易協定，彼此給予優惠待遇、相互開放市場時。有關國內食安管制措施往往踰越國際規範，若處理過程沒有遵守國際規範，無法提出科學論證，只是民粹式的片面行政要求，不僅無法真正保障國人健康，反而容易造成嚴重經貿摩擦，台灣如果沒有覺察國際環境的險峻，並對內部糾葛的問題建立解決的共識，未來處境恐怕只會更加艱難，嚴重影響到目前台灣迫切需要的國際參與機會。以美國所強力主導的跨太平洋戰略夥伴協定（TPP）為例，在包括農產品、汽車關稅與原產地規定、新藥專利保護，以及其它貿易相關新舊議題上，日前終於達成基本協議。假如台灣不積極加入，未來台灣於

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第 13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國際世界經貿上或國內經濟發展就業上，就會產生遠比目前狀況更為惡劣的環境。

- 四、日前日本輻射食品進口的爭議，原因在於少數不肖廠商偽貼標籤惡意輸入福島五地食品，但行政部門卻採取對日本所有食品擴大管制作為，此舉違反國際慣例也引起日本強烈不滿，甚至一度揚言要到世界貿易組織提告；而今年的台美貿易與投資架構會議上，為了是否允許含瘦肉精的豬肉進口的議題，美方推辭台美雙邊投資協定的簽署，美國國務院已屢次把台灣的作法視作「技術性貿易障礙」。若再加上眼前基改標示之障礙，都不利於台灣加入國際組織，如何在國際上扮演一個良善國際公民，將是政府相關部門應認真對待的一個議題。
- 五、日前兩岸貨貿談判達成簡化兩岸海關通關作業，原是好事一樁，但有人提出讓大陸食品簡化通關是荼毒國人食安健康。台灣進口食品佔六成五，對於進口食品不論是來自於中國大陸或來自其他國家或地區，衛福部及海關均嚴格把關，提高風險管控、調高查驗抽驗率或加強其他管制措施。國人不必要把遵守國際規範與維護食安，視為二擇一的兩難課題，甚至輕率指控處理貿易夥伴的關切或遵守國際規範，就是「犧牲國人健康來換貿易」，反讓台灣陷於更不利的國際競合處境。台灣現在應先釐清國內還有哪些有關國內食安管制措施踰越國際規範共同觀念與作法，進而經由充分與國內外消費者及貿易者對話和溝通，建立符合國際規則、更能夠化解內部爭議建立共識。